

工业经营中 从事危险职业员工的 身体检查指引



目 录

引言	1
健康监察	1
身体检查的目的	2
受雇前身体检查	4
定期身体检查	5
身体检查的项目	5
员工的身体检查	6
法定的身体检查	
建议的身体检查	
身体检查结果	9
呈报职业病	10
附录一	11
附录二	12
查询	17

工业经营中从事危险职业员工的身体检查

引言

预防职业病是需要从多方面着手的。除了利用工程学方法，例如密封及有效的通风，在健康危害的源头处作出控制外，还有其它辅助措施，包括行政上的控制方法、使用适当的个人防护装备、员工教育、训练及指导、环境监察和健康监察等。

这小册子旨在向雇主及雇员介绍健康监察的概念，并就工业经营中从事危险职业员工的身体检查提供实用的指引。

健康监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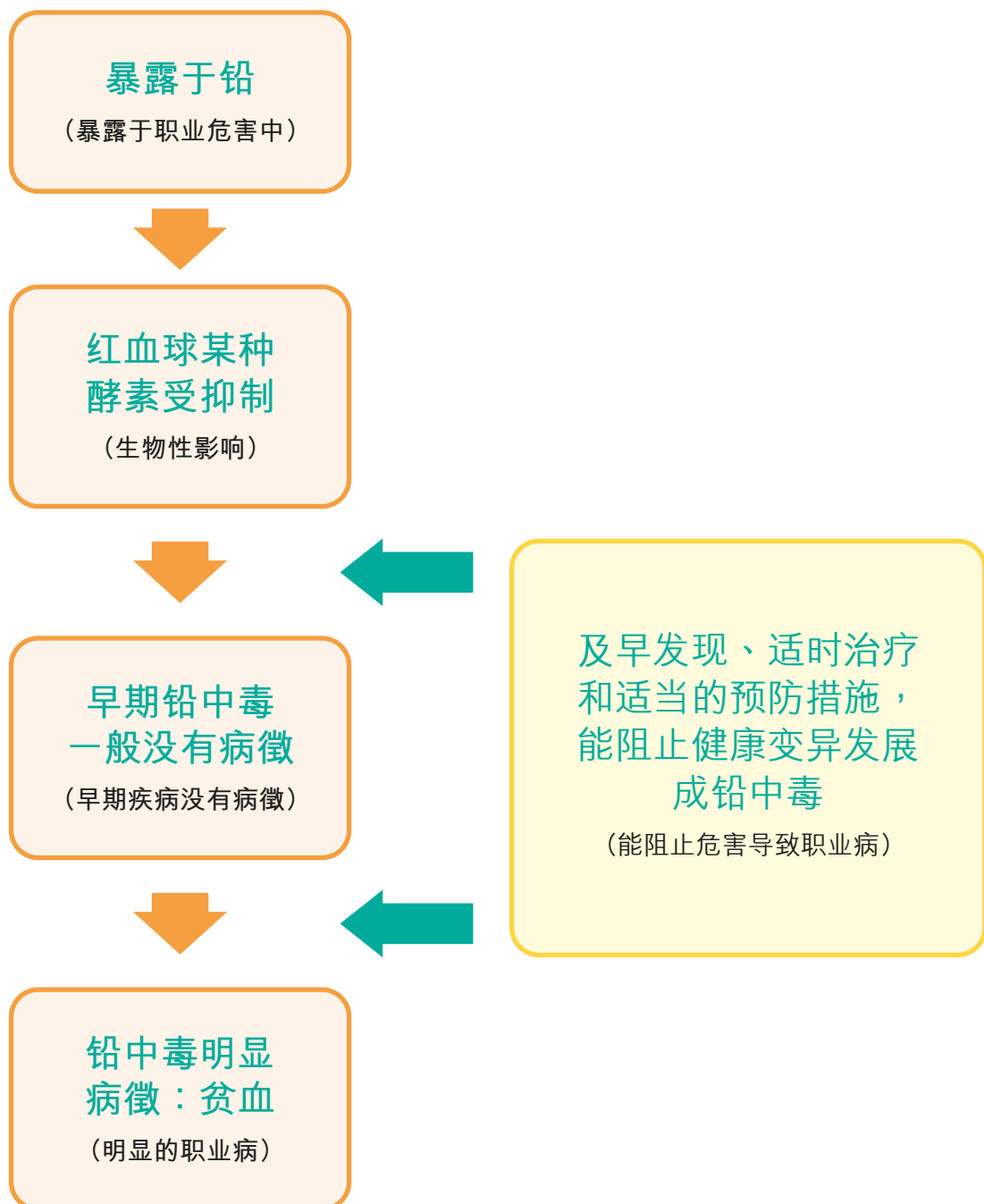
基本上，健康监察是一个找出异常的健康状况，从而确定潜在的问题及评估现行预防策略的成效的过程。身体检查是健康监察中常用的一种方法。

身体检查的目的

1. 及早发现健康状况的变异及预防员工患上职业病

很多职业病都是慢性疾病，初期徵状并不明显，医治会十分困难，有些更可能是无法治愈的，例如职业性失聪和肺尘埃沉着病。透过定期身体检查，能及早发现在工作中暴露于某种健康危害的员工的健康变异或早期疾病，从而让员工得到适时治疗，增加治愈机会及减低治疗费用。

例如：



2. 鉴定现行预防策略的成效

如身体检查发现过量暴露于危害或患上早期疾病的个案，可提醒有关雇主检讨及加强现行的预防措施，以确保其他员工免受健康危害的影响。

3. 为员工提供职业健康教育及建议

医生可藉著身体检查的机会，教育员工有关暴露于某种危害的健康风险。同时，亦可向员工建议所需的预防措施，减低员工患上职业病的风险。



受雇前身体检查

受雇前身体检查主要有两个目的：

1. 提供员工从事危险工作前的健康资料，以便将来评估员工健康上的转变

这对评估预防措施的功效十分重要。例如一名员工在受雇于高噪音工作前的听力是正常的，但受雇后发觉听力下降，这可能是噪音引致听觉受损，并显示有需要检讨现行的听觉保护措施。但是，若果员工在受雇前并未有接受听力测试，便很难确定他听力的下降是由于受雇期间暴露于过量噪音或是由于他本身听觉上的问题所引致。



2. 确保员工适合从事工作

受雇前身体检查能找出那些健康状况不适合从事某种职业的员工。一些人因患上某些疾病而特别容易受到某些健康危害的影响，所以不适合从事暴露于这些危害的工作。例如，患有地中海贫血症(一种血液的遗传性疾病)的员工，可能不适合从事一些长时间暴露于铅的工作，因为有机会令他们的贫血症更严重。

此外，一些员工亦可能不符合某类工作在健康上的特定要求，致使他们不能安全地及在不会危害自己或他人的情况下工作。例如，患有复发性癫痫的员工，并不适合操作危险机械。

定期身体检查

定期身体检查旨在发现那些健康受到影响的员工，从而在危害导致他们患上职业病前作出有效的改善措施。例如，当工作中暴露于铅的员工的血液含铅量过高时，他应暂时停止其工作及接受所需的治疗。同时，亦应检讨现行的安全及健康措施，并作出改善。

定期身体检查的次数主要取决于职业危害的性质。在大部份情况下，身体检查是每年进行一次。

身体检查的项目

身体检查的项目视乎员工所暴露于危害的性质。一般而言，检查项目包括详尽的就业及患病历史、体格检查和相关的化验及放射检验，例如验尿、验血、X光检查、肺功能测试和听力测试等。



员工的身体检查

法定身体检查

在工业经营中，暴露于电离辐射、石棉或受管制可致癌物质【包括 α -萘胺及其盐(含有超过百分之一作为化学作用的副产品的 β -萘胺的 α -萘胺除外)；邻联甲苯胺及其盐；联茴香胺及其盐；二氯化联苯胺及其盐；金胺；及品红】的员工，和进行挖掘隧道工程及在矿场、石矿场或压缩空气中工作的员工，根据以下法例，必须接受身体检查：

1. 《辐射条例》（第303章）

- 辐射（管制辐照仪器）规例
- 辐射（管制放射性物质）规例

2. 《工厂及工业经营条例》（第59章）

- 工厂及工业经营（石棉）规例
- 工厂及工业经营（可致癌物质）规例
- 工厂及工业经营（在压缩空气中工作）规例
- 工厂及工业经营规例

暴露于石棉或受管制可致癌物质、进行挖掘隧道工程及在矿场、石矿场或压缩空气中工作的员工的法定身体检查，可由任何熟悉这些检查的注册西医进行，而暴露于电离辐射的员工的法定身体检查，则必须由辐射管理局医务小组进行。

有关法定身体检查的详细规定，请参阅附录一。

建议的身体检查

除法例规定外，在工业经营中暴露于某些危害的员工，最好亦定期接受身体检查。以下是这些危害的例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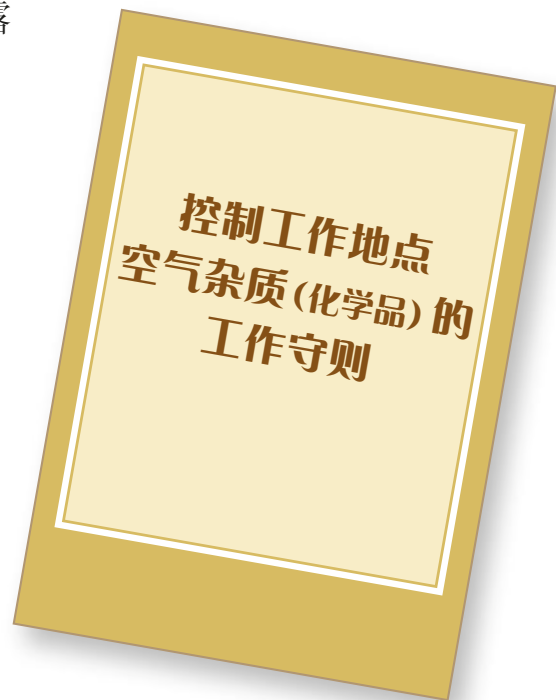
1. 硅石（矽）
2. 砷
3. 镉
4. 锰
5. 铅
6. 汞（水银）
7. 有机磷酸盐
8. 焦油、松脂、沥青及杂酚油
9. 原棉屑
10. 苯
11. 二苯甲撑二异氰酸酯(MDI)/甲苯二异氰酸酯(TDI)
12. 激光（第3B及4类）
13. 过量噪音（每日个人噪音暴露量达85分贝(A)和以上）



就暴露于矽、铅、汞、镉和锰的员工而言，若他们的暴露水平超过有关物质的职业卫生标准的一半，他们便应接受身体检查。若员工暴露于一些有显著致癌风险的物质，例如砷、苯、焦油、松脂、沥青及杂酚油，或一些致敏物质，例如原棉屑和二苯甲撑二异氰酸酯(MDI)/甲苯二异氰酸酯(TDI)，以及导致磷中毒的有机磷酸盐时，则不论暴露水平高低，员工最好亦接受身体检查。

有关化学品的职业卫生标准，可参考劳工处印制的「控制工作地点空气杂质（化学品）的工作守则」。

至于员工在从事那些行业工序时会暴露于以上危害物质及相关的身体检查建议，可参考附录二所列举的例子。



身体检查结果

负责检查的医生会根据员工身体检查的结果，向员工作出以下建议：

- 他的健康状况适合从事他的职业；或
- 他的健康状况适合从事他的职业，但须采取某些预防措施，例如使用个人防护装备和注意个人卫生等；或
- 他应暂时停止从事他的职业，例如转到其他职业或放病假，直至他被证实适合再从事该职业；或
- 他应永久避免从事他的职业，例如转到其他职业

负责进行法定身体检查的医生，会证明员工是否适合从事他的职业。但为进行挖掘隧道工程及在矿场、石矿场工作的员工检查的医生，会将身体检查报告呈交劳工处，然后由职业健康主任医生签发有关的体格适合证明书。至于那些暴露于电离辐射的员工，其体格适合证明书则由辐射管理局发出。

为保障个人健康，员工应遵从负责检查的医生的建议。当员工对医生的建议有疑问，他应与该名医生商讨及澄清有关建议，或找另一位医生给予意见。员工也应和雇主讨论如何遵从医生的建议，而雇主亦应合作，采取合理可行的方法实行建议，例如提供所需的个人防护装备、为员工安排调职等。

呈报职业病

根据《职业安全及健康条例》(第509章)，医生应向劳工处处长呈报该条例附表二所列明的职业病。

此外，雇主亦应按《雇员补偿条例》(第282章)的规定，在员工因患上该条例列明的职业病而丧失工作能力的14天内向劳工处呈报；如属死亡个案，则须于7天内呈报。

有关例须补偿职业病的资料，请参阅以下由劳工处编制的刊物：

1. 「例须补偿的职业病指南」
2. 「雇员补偿条例简介」



法定身体检查的规定

暴露于危害/危险工作	工种例子	身体检查	检查次数 ^(注)
1. 电离辐射	工业X光摄影师 灯纱工 发光钟表工	一般检查及验血	每14个月一次
2. 石棉	拆卸工 维修工(修理制动系统及离合器) 石棉工(修理锅炉)	一般检查及胸部X光检查	每12个月一次
3. 可致癌物质 (受管制物质)	染色工 制革工	一般检查及验尿	每6个月一次
4. 压缩空气工作	压缩空气工	一般检查 X光关节检查(> 1巴) 胸部X光检查及气压测试	每3个月一次(≤1巴) 每4个星期一次(>1巴) 每当员工患上感冒、肺部感染、喉咙痛、耳痛或任何须要连续缺勤三天或以上的伤患后 初次检查应在受雇后的4星期内进行，其后每12个月一次 入职前
5. 矿场、石矿场及隧道工程	石矿工 矿工	一般检查及胸部X光检查	21岁以下的工人：每12个月一次； 21岁或以上的工人：详情请参阅《工厂及工业经营规例》

注 除定期身体检查外，雇员在受雇前亦须接受身体检查(但暴露于受管制可致癌物质的工人，应在入职后的一个月内接受身体检查)。

工业工序及相关的建议身体检查

行业	工序	工种例子	身体检查	检查次数 ^(注)
建筑业	地盘、装修和保养工程（暴露于噪音）	装修工 保养工 钢筋屈扎工 砌砖工 平水工 水喉工 木工 金属工 打桩工	一般检查及听力测试	每12个月一次 (≥90分贝(A)) 每24个月一次 (85至89分贝(A))
	地盘工程（暴露于矽尘及噪音）	岩土勘探工/钻井工 挖泥工 推土机械设备操作工 混凝土工 压缩空气工 沥青工	一般检查及胸部X光检查 听力测试	每12个月一次 每12个月一次 (≥90分贝(A)) 每24个月一次 (85至89分贝(A))
	使用激光进行轨迹较准	土地测量员	一般检查及验眼	每12个月一次
	喷洒二苯甲撑二异氰酸酯(MDI)/甲苯二异氰酸酯(TDI)建造隔热墙	木模板工	一般检查及肺功能测试	每12个月一次
	髹漆（使用含苯的溶剂）	髹漆工	一般检查、验血及验尿	每12个月一次
	焊接（暴露于铅、镉、锰、噪音）	焊接技工	一般检查及验血/验尿 听力测试	每12个月一次 (暴露于铅的工人 - 每6个月一次) 每12个月一次 (≥90分贝(A)) 每24个月一次 (85至89分贝(A))
	使用焦油、松脂及沥青	沥青工	一般检查	每12个月一次

工业工序及相关的建议身体检查（续）

行业	工序	工种例子	身体检查	检查次数 ^(注)
中式酒楼	使用加压燃料炉头烹调(暴露于噪音)	厨师	一般检查及听力测试	每12个月一次 (≥90分贝(A)) 每24个月一次 (85至89分贝(A))
电池制造业	在制造电池的过程中使用有毒金属(镉、锰、铅或汞)	乾电池制造工	一般检查及验血/验尿	每12个月一次 (暴露于铅的工人 - 每6个月一次)
饮品制造业	包装/装瓶 (暴露于噪音)	包装/装瓶工	一般检查及听力测试	每12个月一次 (≥90分贝(A)) 每24个月一次 (85至89分贝(A))
汽车修理业	使用激光进行校准	维修技工	一般检查及验眼	每12个月一次
	使用含苯的清洁溶剂	维修技工	一般检查、验血及验尿	每12个月一次
货物运输业	混合二苯甲撑二异氰酸酯(MDI)/甲苯二异氰酸酯(TDI)制造发泡胶包装物料	装箱工	一般检查及肺功能测试	每12个月一次
电子零件及电子组件制造业	使用激光刻图或标记	电子技术员	一般检查及验眼	每12个月一次
	加入砷 (暴露于砷)	电子技术员	一般检查、胸部X光检查及验尿	每12个月一次
	进行锡/铅焊接	焊锡工	一般检查及验血	每6个月一次
家具及附件制造业	使用二苯甲撑二异氰酸酯(MDI)/甲苯二异氰酸酯(TDI)制造发泡胶料	发泡胶制造工	一般检查及肺功能测试	每12个月一次
	使用含苯的漆油、光油、胶水及清洁溶剂	木工	一般检查、验血及验尿	每12个月一次

工业工序及相关的建议身体检查（续）

行业	工序	工种例子	身体检查	检查次数 ^(注)
制衣业	使用激光进行校准	裁剪工/裁床工	一般检查及验眼	每12个月一次
	缝纫(暴露于噪音)	车缝工	一般检查及听力测试	每12个月一次 (≥90分贝(A)) 每24个月一次 (85至89分贝(A))
五金行业	焊接、切割合金或电镀金属物品(暴露于镉、锰、铅、噪音)	焊接技工	一般检查及验血/验尿 听力测试	每12个月一次 (暴露于铅的工人 - 每6个月一次) 每12个月一次 (≥90分贝(A)) 每24个月一次 (85至89分贝(A))
	进行五金工作，制造滚珠和滚筒轴承、螺帽、螺栓、铁钉等(暴露于噪音)	金属工	一般检查及听力测试	每12个月一次 (≥90分贝(A)) 每24个月一次 (85至89分贝(A))
	使用含苯的清洁溶剂	金属工	一般检查、验血及验尿	每12个月一次
	用激光来刻图、切割等	金属工	一般检查及验眼	每12个月一次
制造及工业上使用除害剂	制造、混合、溶解、运送、包装、分配及喷洒杀虫、除霉及除草剂等(暴露于砷、汞、有机磷酸盐)	工业除害剂工	一般检查、胸部X光检查及验血/验尿	每12个月一次 (暴露于有机磷酸盐的工人 - 每6个月一次)
塑胶业	混合含镉或铅的染料	塑胶工	一般检查及验血/验尿	每12个月一次 (暴露于铅的工人 - 每6个月一次)
发泡胶制造业	使用甲苯二异氰酸酯(TDI)/二苯甲撑二异氰酸酯(MDI)制造发泡胶料	发泡胶制造工	一般检查及肺功能测试	每12个月一次

工业工序及相关的建议身体检查（续）

行业	工序	工种例子	身体检查	检查次数 ^(注)
印刷业	使用含苯的清洁溶剂	印刷工	一般检查、验血及验尿	每12个月一次
	柯式印刷 (暴露于噪音)	印刷工	一般检查及听力测试	每12个月一次 (≥ 90 分贝(A)) 每24个月一次 (85至89分贝(A))
石矿业、采矿业	碎石、筛石、装载石料 (暴露于噪音)	采石工/矿工	一般检查及听力测试	每12个月一次 (≥ 90 分贝(A)) 每24个月一次 (85至89分贝(A))
造船、修船及拆船行业	焊接及切割合金（暴露于镉、铅、锰、噪音）	焊接技工	一般检查及验血/验尿 听力测试	每12个月一次 (暴露于铅的工人 - 每6个月一次) 每12个月一次 (≥ 90 分贝(A)) 每24个月一次 (85至89分贝(A))
	金工或进行打磨和锯切 (暴露于噪音)	机舱金属板工	一般检查及听力测试	每12个月一次 (≥ 90 分贝(A)) 每24个月一次 (85至89分贝(A))
	髹漆（使用含砷/汞的漆油）	髹漆工	一般检查、胸部X光检查及验尿	每12个月一次
石造业	切割、磨滑和磨光石块 (暴露于矽尘及噪音)	石工 墓碑工	一般检查及胸部X光检查 听力测试	每12个月一次 每12个月一次 (≥ 90 分贝(A)) 每24个月一次 (85至89分贝(A))

工业工序及相关的建议身体检查（续）

行业	工序	工种例子	身体检查	检查次数 ^(注)
纺织业	纺原棉（包括开棉、清花、混棉及梳棉）	清花间值车工 梳棉/毛机值车工 纺纱机值车工	一般检查及肺功能测试	每12个月一次
	织布（暴露于噪音）	织布/帮接工	一般检查及听力测试	每12个月一次 (≥ 90 分贝(A)) 每24个月一次 (85至89分贝(A))
玩具制造业	使用二苯甲撑二异氰酸酯(MDI)/甲苯二异氰酸酯(TDI)制造发泡胶料或发泡胶工模	发泡胶制造工/工模制造工	一般检查及肺功能测试	每12个月一次
	使用含苯的清洁溶剂	印刷工	一般检查、验血及验尿	每12个月一次

注 除定期身体检查外，雇员在受雇前亦须接受身体检查。

查询

如对本指引或其他职业安全及健康(职安健)事宜有任何查询，可与劳工处职业安全及健康部联络：

电话：2852 4041 或
2559 2297（非办公时间设有自动录音服务）

传真：2581 2049

电邮：enquiry@labour.gov.hk

- 你也可在劳工处网页 www.labour.gov.hk 浏览本处各项服务及主要劳工法例的资料。
- 如查询职业安全健康局提供的服务详情，请致电2739 9000或浏览网址 www.oshc.org.hk。

投诉

如有任何关于工作地点的不安全作业模式或环境状况的投诉，请致电劳工处职安健投诉热线2542 2172或在劳工处网站填写并递交网上职安健投诉表格。所有投诉均会绝对保密。



网上职安健投诉表格

本指引可以在劳工处职业健康服务办事处免费索取，亦可于劳工处网站www.labour.gov.hk下载。有关办事处的地址及电话，可参考劳工处网站或致电2852 4041查询。

欢迎复印本指引，但作广告、批核或商业用途者除外。如需复印，请注明录自劳工处刊物「工业经营中从事危险职业员工的身体检查指引」。

